

12

稿 府 政 省 北 湖

事由

文收總

主席
秘書長
廳長
處長

建省

字第

8027
號

別文

代客

送達機關

南漳縣志

類

淮茅六戕區長官部電復該縣征用木料價款應
呈向卅三集團軍總部核核仰呈此由

匡向冊三集圖軍總部抵校仰首也由

孝悌社

黃真乃

郭

石
列
華

南
錫
誠

洪 禔

榴案

去文省路 字第

年
月
日

三
月
日

九月一日

月
日

月 日

三
月
日

之

日

字第

8027 時封發號

時到發

時
蓋
印

三

時
續
寫

時
判
行

時
棧
窗

附錄

時交朔

件

33
19

55

代電

南漳縣政府：前接孫建宇茅鄉號卯
週代電附呈征辦國防工事木料價款
估計表，當即轉電茅五戰區長官部
轉知補助，并復知在案。旋因卅三集團
軍政隸茅六戰區，復以午臨代電抄送
^{原表}請茅六戰區長官部查照補助。
^{外准}未徵電後，以戰區稱築工事所需
各項費用，均已均配發各集團軍總部
統籌支給，該知征用木料價款，請飭至

13
向卅三集團軍總部抵校等由合列電
仰為照逕外洽請補助
申冬省路印
廳主席王。

14

事由擬辦批示

為該縣征用木料所需價款請向三十三集團軍總部報核由

年

月

日

字

30198



3308月19日(星期四) 時
省建字第 8027 號

湖北省政府

代電

三三

八

五

警

充五

湖北省政府勛監七月三十日省路字第(1165)號代電敬悉查戰尾構築

工事所需各項費用本部已均配發各集團軍總部統籌支給該縣

征用木料所需價款請飭逕向三十三集團軍總部報核為荷特查照

第六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未徵警野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監印趙志忠

校對路潤生